

湖北华奥安防科技运营股份有限公司

资产解除抵押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一、资产抵押情况

湖北华奥安防科技运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7年向武汉农村商业银行申请贷款，申请总额为2450万元，用于公司经营，贷款期限十年，抵押期限自2017年9月19日至2027年9月18日，利率为5.39%。上述情况详见公司2017年7月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【关于向武汉农村商业银行申请贷款的公告】》（公告编号：【2017-018】）。

二、资产解除抵押情况

因公司涉及破产重整，重整投资款结清了上述资产抵押后续贷款，银行结清日期为2023年8月3日，公司近日从武汉农村商业银行得到通知，上述资产已于2023年12月在武汉市不动产登记中心解除抵押。

三、对公司经营的影响

公司上述资产被抵押期间，未对公司日常经营和管理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公司上述资产解押后，将更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

的开展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武汉农村商业银行出具的《结清证明》

武汉市不动产登记结果查询告知单

湖北华奥安防科技运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2月29日